



博莱特·法拉

Brat Farrar



博莱特·法拉

Brat Farrar

(英) 约瑟芬·铁伊 著

苏伊达 张新华 译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博莱特·法拉 / (英) 约瑟芬·铁伊著; 苏伊达, 张新华译.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17.1

ISBN 978-7-5143-5042-5

I. ①布… II. ①约… ②苏… ③张… III. ①推理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48640 号

博莱特·法拉

著 者 [英] 约瑟芬·铁伊

译 者 苏伊达 张新华

策划编辑 赵海燕

责任编辑 赵海燕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信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5264 (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9.25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5042-5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碧姑姑，”简一边朝着自己的热汤吹气，一边大声地问道，“是诺亚^①比尤利西斯^②厉害，还是尤利西斯比诺亚厉害呢？”

“简，别用你的勺子尖儿戳东西吃。”

“可我就是不会用勺子边儿挑面条吃嘛！”

“露丝就能。”

简看了一眼坐在对面的孪生姊妹，后者正扬扬得意而又不失风度地摆弄着细面条。

“可她比我会吸嘛！”

“碧姑姑的脸好似一种名贵的猫儿。”露丝悄声对简说，还不忘朝她姑姑瞥一眼。

碧心里觉得这个形容倒还贴切，可同时也希望，露丝说这番话的时候，心里可别打着什么鬼主意才好。

“不嘛，到底谁最厉害吗？”简又回到方才自己所提出的问题上——她就是这么个好刨根问底的孩子。

“只能说是谁‘更加’厉害。”露丝纠正道。

“是诺亚还是尤利西斯呢？西蒙，你觉得会是谁呢？”

“尤利西斯。”当哥哥的终于开了金口，可眼睛却还盯着报纸不放。

① 《圣经》中的人物，传说在上帝的指引下建造方舟渡洪。

② “奥德修斯”的拉丁名，献木马计攻破特洛伊，后历经十载岁月以及千辛万苦，重归故土。

到底是西蒙，碧心里暗想，这孩子能够一面看着纽马克特的赛马名单，一面往汤里撒胡椒，同时还能听见别人讲话哩！

“为什么啊，西蒙？为什么是尤利西斯啊？”

“就因为他得不到诺亚那么好的天气预报服务。你还记得上次‘火光’在自由障碍赛里的排位吗？”

“哦，这可扯得有些远啦。”碧说道。

“西蒙，成人礼是不是跟结婚礼有点儿像呢？”

问话的换成了露丝。

“大体上要更好些。”

“是吗？”

“至少在自己的成人礼上，你可以留下来跳舞跳到半夜。可在婚礼上就不成啦。”

“我偏不，我也要自己的婚礼上跳到半夜去。”

“我才不管你呢。”

哦，老天，碧暗自思忖，别的人家在饭桌上想必也免不了拌嘴，只是真不知道他们会如何应对。怕是自己管教不严吧？

她又低头看了看这三个埋头吃饭的小脑袋，再朝着埃莉诺那张依旧空着的座位瞧了瞧，心里也不知道自己这些年做得称职不称职。自己对几个小孩的照料会让哥哥比尔和嫂嫂诺拉心满意足吗？倘若奇迹发生，他俩突然走进家门，一如生前那副年轻俊美、神情愉悦的样子，他们会不会说：“噢，好啊，都是我们设想中的样子，就连简这邋遢的模样也恰到好处。”

碧瞧了瞧简，慈祥地笑了。

这对孪生姐妹即将年满十周岁，如同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一样。话是这么说，也仅限于遗传学角度而言。抛开相貌上的相似，姐妹俩可谓是性格迥异，区分起来也并非难事。她们都有一头淡黄色的直发，同样骨架纤瘦的面庞和白皙的皮肤，就连目光盯着你看时的

那丝挑衅意味也别无二致；可相同点到此就算戛然而止了。简穿的是条相当邋遢的马裤，套着一件松松垮垮的上衣，外头还卷曲着羊毛绒的饰边儿。小家伙梳头从不用镜子，只是胡搅蛮缠地绾起来，再用一根褪回铁色的圆形发卡夹住，模样好似老式的发髻。她的眼睛有点儿散光，只有遇到个“大腕儿”的时候，才会习惯性地戴上那个角质镶边的眼镜。平常，这眼镜都放在她的屁股兜里，免不了时不时地要被压过来、碾过去又坐上去，硬生生地叫她弄坏了好几次。而每次眼镜一坏，她又不得不从存钱罐里拿出零花钱，自负亏损，这让她可怜兮兮的，总是处于破产的边缘。简每次去牧师家上课时，都骑着一匹叫作“四柱”的花白老马；双腿像麦秆一样分跨在马儿两侧。“四柱”愈发地像个运输工具，早已不复当年骑乘良驹之勇了；因此，它倒也甘心，听凭简把自己这壮硕的体魄当羽毛垫子玩弄了。

可露丝却是另一番模样。她身上那件粉色棉绒连衣裙，还一如早晨骑自行车去牧师家上课时那样干净整洁。双手清清洁洁，指甲修得一丝不苟，还不知从哪儿寻来一根粉色丝带把头发从两边拢到一起，扎在头顶上，系了个讨巧的蝴蝶结。

八年了，碧又陷入思考，八年来，她为了这个家兢兢业业、尽心谋划、日夜操劳。再过六个星期，她的照料职责就算告一段落了。还有大概一个来月，西蒙就要满二十一岁，可以继承他母亲的遗产了。到了那时，想必苦日子算是熬到了头。阿什比家从来就谈不上什么金玉满堂，可他哥哥在世时，好歹能够把拉特切兹这份产业（包括房子和三座农场）打理得有模有样。只是在他突然去世后的这八年时间里，日子才显得格外拮据。因此，碧下定决心，待到下月西蒙满了岁数，就把她嫂嫂留下的钱一个子儿不落地交给他。这些年来，他们从未仗着这份未来的遗产欠下任何外债，哪怕是科瑟诺律师事务所的桑达尔先生早就承诺过要伸出援助之手时也没有。碧坚

持认为，拉特切兹必须自力更生。好在到目前为止，拉特切兹尚能自给自足，收支平衡。

越过侄子的脑袋瓜儿，碧向窗外远眺，眼中浮现出牧场南边那一排白色栅栏，还有老“雷吉娜”那一缕在阳光下熠熠生辉的马尾巴。也正是这些马儿挽救了他们的生计。谁曾想，当初她哥哥养马不过是出于个人爱好，这会儿却成了全家赖以生存的及时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虽说马儿也染过病、受过伤或是遇到了些不可抗拒因素，但从它们身上，总能赚到些利润，收入总比支出多出了那么一点儿。眼瞅着当初哥哥出于私人嗜好购进的矮种马似乎也派上了些用场，碧又添置了一批供小孩骑的小马，原本冷冷清清的牧场顿时热闹了不少。埃莉诺把那些本来品相不佳的马儿驯导成了所谓的“淑女安全座驾”，还拿它们卖了几笔好价钱。由于附近的庄园业已改造成为一所寄宿学校，埃莉诺就跑到那儿教人骑马，每小时收入相当可观。

“埃莉诺又晚了，不是吗？”

“她是又跟那帕斯洛家的姑娘出去了吧？”西蒙问道。

“是啊，是去教帕斯洛家的千金小姐了。”

“可怜，那马儿今儿个怕是要给折腾死咯！”

西蒙起身要把汤盘撤去，然后帮衬着把餐橱上的肉菜拿上桌，碧看在眼里，神情严肃而充满赞许——好歹自己没有宠坏西蒙，相比西蒙那略显孤傲的风度来说，倒算个不大不小的成就。西蒙为人处世颇为老道，打小就有一种说不出道不明的魅力，叫不少人都中过他的圈套。对他这些捉弄人的事迹，碧是看在眼里，饶有趣味，甚至心里不自觉地赞赏有加；她觉得，要是自己也有西蒙这番天赋，保不齐也会像他那样，把人耍得团团转呢。不过她也时常留心，不叫西蒙的“诡计”在她身上得逞。

“要是成人礼跟婚礼一样也有伴娘，那该多好啊！”露丝一边说，

一边用一个十分考究的餐刀翻动着盘里的食物。

没人搭她的腔。

“牧师说尤利西斯在家里恐怕是个不受待见的讨厌鬼呢！”不依不饶的简又扯了回来。

“哦！”碧发出一声惊叹，似乎对这古典名著里的花边趣闻饶有兴致，“这又从何说起呢？”

“牧师说他‘满脑子里只想……只想搞些小发明’，他老婆潘妮罗终于能逮着机会摆脱他一会儿，只怕是高兴得不得了呢！哎呀，这牛肝煮得太软啦！”

话音刚落，埃莉诺走了进来，一如往常那样一声不响地从餐橱里自顾自地取了些菜肴。

“嗨！”露丝脱口而出，“多重的一股马厩味儿啊！”

“内尔^①，你回晚了。”碧试探地说道。

“她可别想骑马了，”埃莉诺愤愤地说道，“到现在连上个马鞍都没戏！”

“只怕疯姑娘是休想骑马的。”露丝附和道。

“露丝，”碧有些生气地斥责道，“那庄园里的孩子可不是什么疯孩子。甚至都不能叫作心智迟钝。他们不过是‘学习困难’罢了。”

“专业术语叫作‘智能失调’。”西蒙插话道。

“反正，他们就表现得跟疯子一个样嘛！如果你的行为像个疯子，谁又分辨得出你到底是或不是呢？”

没人能回答这个问题，阿什比家的餐桌陷入一片沉默。埃莉诺像个饿坏了的小学生，头也不抬地狼吞虎咽。西蒙拿出了一支笔，在报纸边角处做着算术。露丝早前在牧师家餐橱里顺了三块饼干，躲在厕所里吃了，所以她倒是不怎么饿，于是把盘里的食物搭成了

^① 内尔：埃莉诺的昵称。

城堡的模样，用肉汁充当护城河。简则满心愉悦地享用着盘中餐。碧悠闲地坐着，目光向窗外的景致远眺。

远处的山脊顺着地势，蜿蜒数英里，越过韦斯托弗密集的房屋，倾泻入海。可这儿的山谷相对而言地势要高得多，迎着阳光，几乎避开了从海峡上吹过来的海风，巍巍的大树静谧安详地耸立在这天朗气清之下：就连空气也几乎带着一种魔力。此情此景敞亮美好，又带着些神秘的寂静。

这份产业真不赖，富足而美好。碧希望西蒙能打理妥当。曾几何时，她也……不，倒不是害怕，只是有种隐忧吧。西蒙性格千变万化，有如泻地的水银，大概不是个自耕农应当具备的品质吧。这附近所有的庄园里，也就只有拉特切兹还是一个家族薪火相传，碧期望将来数百年的时间里，皮肤白皙、骨架纤小、脸颊修长的阿什比家族的人仍能蒙其庇佑，一如这几个围坐在餐桌周围的孩子一样。

“简，你非得把果汁洒得到处都是吗？”

“可人家就是不喜欢切成小块的大黄嘛！碧姑姑，我就喜欢吃糊糊嘛！”

“好吧，那你就小心点把它捣成糊糊吧。”

当她还是简这般年纪的时候，碧也时常把大黄捣成糊糊，当时也是在这同一张餐桌上。阿什比家族在这张餐桌上用餐的人，有在印度害热病死的，有在克里米亚负伤死的，有在昆士兰饿死的，有在科德角^①染上伤寒病死的，还有在海峡殖民地得了肝硬化死的。可不论如何，拉特切兹总有阿什比家族的人休养生息，在这片土地上耕种收获。自然，也有些不肖子孙穿插其间——例如她的堂弟沃尔特——好在苍天有眼，这些败家子儿在家里根本排不上号，没有

^① 科德角 (Cape Cod, 简称 the Cape), 又称鳕鱼角, 是美国马萨诸塞州南部巴恩斯特布尔 (Barnstable) 县的钩状半岛。

继承权，因此纵然他们挥霍成性，也不至于危及整个家业。

诚然，从没听说过有哪位女王来这拉特切兹用过晚餐；也没有什么落魄骑士在此亡命天涯。三百年来，它就一如既往地伫立在这草原之上，庇护着这一方的自耕农。而在将近两百年的时光里，都是阿什比家族在此安居乐业。

“亲爱的西蒙啊，还请照料好这一方水土吧。”

可能也是这儿的单纯让它得以延续下来。它不会故作姿态，也不会追名逐利。它的优良传统深深地扎根在这大地之中；叶落归根，滋养后人。山谷另一侧，洁白狭长的“克莱尔”就坐落在那里，仪态万方，犹如贵妇，可那儿的莱丁厄姆家族早已不是往昔的图景了。这莱丁厄姆家已经把才智和家产挥霍殆尽，他们在“克莱尔”，不过是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拿它当钱袋、当门面、当避难所罢了，再也没有了家的感觉。几百年来，他们也曾招摇得不可一世，子孙当中，出过代理领事啦，探险家啦，宫廷弄臣啦，浪荡子啦，还有革命派人士；而正是这“克莱尔”任他们予取予夺，供他们肆意挥霍。如今，那儿徒留几幅他们的画像，花园里的大房子业已改造成为一所寄宿学校，里头住着些娇生惯养的孩子，他们的父母都出自锐意进取、家财万贯的名门望族。

只有阿什比家依旧与“拉特切兹”唇齿相依。

碧姑姑去倒咖啡的这会儿工夫，孪生姐妹就消失得无影无踪，自顾自地跑去玩了，毕竟她们今天休半天的假；埃莉诺匆匆忙忙地喝完咖啡，又马不停蹄地回马厩干活去了。

“今天下午你要用车吗？”西蒙问道，“我答应老盖茨先生，要用我们家的拖车给他从韦斯托弗拉头小牛回来。他自己那辆坏了。”

“我不用车，”碧一面回答，一面纳闷西蒙怎么管起了这档子闲差事，可不要是因为看中了盖茨家的女儿才好。那姑娘虽长得不赖，可就是笨手笨脚的，没什么让人眼前一亮的优点。盖茨又是三个农场中最小的威舍尔农场的佃户。要知道，西蒙向来就不待见老盖茨那种投机取巧的机会主义。

“如果你当真要知道的话，”西蒙站起身回答说，“我其实是想去帝国大剧院看看琼·凯恩的新电影。”

西蒙这种“坦白”叫别人听了兴许还能蒙混过关，可瞒不过碧翠丝·阿什比^①，她对侄儿这种顾左右而言其他的障眼法已是了如指掌了。

“需要我带些东西给你吗？”

“如果时间充裕，你就去韦斯托弗和村办事处给我带份公车时刻表回来吧。埃莉诺说克莱尔又新开了条绕道盖斯盖特的线路。”

① 碧翠丝·阿什比：碧姑姑的全名。

“碧，”从门厅里传来声音，“你在吗，碧？”

“是佩克夫人。”西蒙边说边迎了上去。

“进来吧，南希，”碧招呼道，“来陪我喝喝咖啡。其他人都喝过了。”

牧师的妻子进了屋，把空篮子放在餐橱上，坐下来愉悦地舒了口气，说道：“那就喝点吧。”

提到佩克夫人大名的时候，人们总会赞赏有加地添一句：“你知道的，就是那个南希·莱丁厄姆嘛！”她十多年前下嫁给了乔治·佩克，心甘情愿地陪着他过起了粗茶淡饭的生活，这在当时的社交界引起了不小的轰动。毕竟，南希·莱丁厄姆的名气早已不局限于所谓的“社交新星”，简直成了大家眼中的瑰宝。便士报纸^①让她享有了莉莉·兰特里^②在廉价明信片上享有的殊荣——将她的美包装成为一种公共财产。为了一睹其芳容，大家要是没有站在自家凳子上目送她经过，肯定就是万人空巷，把交通围了个水泄不通。若是她将作为伴娘出席某次婚礼的消息不胫而走的话，垂涎不已的权贵们免不了在婚礼召开前一星期就为之寤寐思服、辗转反侧呢！她身上那股恬静安详、无可挑剔的可爱风度实在是让任何恶意的贬低者无隙可乘。人们唯独关心，最后在赠送给她的花冠里，是否会带有草莓叶^③。那些畅销报纸不止一次想要为她授予桂冠，可人们总将其视为一厢情愿；人们觉得，只有带草莓叶的花冠才配得上她。

可接着，就在大家一传十，十传百，还在议论纷纷的时候，她却

① 便士报又称美分报，19世纪30年代由《纽约太阳报》带头兴起于美国，它以货币的最小单位为报纸的售价，每份报纸只卖一便士。

② 莉莉·兰特里（Lillie Langtry, 1853—1929），亦称莉莉·兰翠。英国女演员。她是泽西教长的女儿，因生在海峡群岛的泽西岛，教名又叫莉莉（Lily，百合），故以“泽西百合”闻名于世。她有许多身份高贵的爱慕者，其美貌智慧得到过英国唯美主义著名作家奥斯卡·王尔德、美国著名作家马克·吐温和大文豪乔治·萧伯纳的赞美，当时的威尔士王子阿尔伯特·爱德华（也就是后来的国王爱德华七世）是莉莉众多情人中的一位。

③ 草莓叶：草莓叶冠饰象征着公爵爵位。

突然嫁给了乔治·佩克。颇感意外的媒体尽了最大努力来安抚黯然神伤的民众，它们一面感怀伤逝，一面解释这一切都缘于浪漫的爱情，可这个乔治怎么看怎么都让人放心不下。他瘦瘦高高，眉目间透着一股子聪明劲儿，倒像极了猿猴。《号角报》社会板块的编辑更放言：“一个教士啊！我倒问问你！是不是一个糊水泥的都比你要有情调得多！”

既然是她自己做的选择，公众也只能听之任之了。负责监护她的姑姑为此还剥夺了她的继承权。她的父亲也在一阵悲愤交加中负债身死。而她那依山傍水的克莱尔大宅院则演变成了一所学校。

然而，过了十三年牧师太太的生活，南希·佩克仍是一如既往地恬静安详，拥有无可挑剔的美丽容颜。因此，人们还是会说：“你知道的，就是那个南希·莱丁厄姆嘛！”

“我来看看有没有些鸡蛋，”她说，“可咱不着急，对不对？就这么不慌不忙地坐一会儿，感觉也挺好。”

碧微笑着瞟了她一眼。

“碧，你的脸蛋儿真好看！”

“谢谢。露丝刚说我的脸像一种非常名贵的猫儿呢。”

“才不是呢！至少——不是那种毛茸茸的猫儿。噢！我知道她的意思了！是长脖子、短毛儿、小下巴还抬得高高的那种。先锋猫！是的，亲爱的碧啊，你的确长着一张先锋猫般的脸。尤其是你歪着脑袋、斜着眼睛看人的时候。”南希放下杯子，再一次愉悦地长舒一口气，“真想不通啊，当初保守派教徒怎么就发现不了咖啡的好处。”

“发现咖啡的好处？”

“是啊，他们把咖啡看作让人上瘾的玩意儿，但要比酒顶用得更多。可就是没人宣传过它，或是发誓要戒除它。只消喝五口咖啡，世界就会变得美好起来。”

“以前的世界难不成都是灰暗的吗？”

“更像是一种泥巴似的颜色。这周我心情还不错，因为咱不用在客厅里生火啦，这在今年还是头一遭。我原以为不用打扫壁炉了。可是啊，什么都不能——我再说一遍，什么都不能——阻止乔治往壁炉里扔火柴棒。而且啊，他点个烟斗都得耗上十五根火柴！屋子里满是废纸篓和烟灰缸，可都不管用，乔治就是改不了往壁炉里扔东西的坏习惯。甚至连瞄都不瞄一下，真见鬼。他就那么手腕轻轻一弹，火柴就落得满地都是，有的丢在炉围旁，有的丢在煤堆里，最后把它们一一捡起来的却都是我！”

“然后他就会说：‘你干吗不放着它们不管呢？’”

“他就是这么说的！可是啊，既然我现在在拉特切兹喝咖啡，我就铁了心，再也不跟他一般见识了。”

“我可怜的南希，这些个基督徒也太不像话了。”

“成人礼准备得怎么样了？”

“邀请函马上就要送去印了，筹备工作也做得差不多了。先是近亲们在这儿用晚餐，然后在谷仓里有个舞会，大家伙儿都能参加。对了，你弟弟亚历克的地址是什么来着？”

“我一下子也记不清他最近用的哪个地址了。回头再帮你找找吧。他几乎每写一次信就要换一处地址。我猜，准是他交不起房租，叫房东给撵出去了。不过，他也不是经常来信。就因为我没嫁入豪门，他一直耿耿于怀；也罢，谁让他是我唯一的弟弟，我也只能由着他的性子，任他自在逍遥啰。”

“他还演戏吗？”

“我说不准。他曾在萨沃伊剧院的一个荒诞剧里跑龙套。他长得太有特点了，所以戏路不宽。”

“是啊，我也这么觉得。”

“亚历克演来演去也跳不出那些跟他自己十分类似的角色。碧，你可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啊，阿什比家多好打理啊，整个一大家子儿

乎都没人插什么篓子。”

“沃尔特不就是一个吗？”

“他一个人又成不了什么气候。话说回来，你这个堂弟沃尔特过得怎么样了？”

“噢，他死了。”

“死得重于泰山？”

“才不是呢，轻如鸿毛。我猜，是死在济贫院里头了。”

“可沃尔特也谈不上坏。他只不过是好喝酒，喝了酒就喜欢胡闹罢了。再看看莱丁厄姆家的那些浪荡子，沃尔特跟他们比起来真算是小巫见大巫了。”

就这样，她们舒舒服服、安安静静地坐在一起，彼此在心里评点着自己的家族成员。碧要比她这个朋友年长几岁：恐怕是大她一辈。可在两人的记忆里，几乎每时每刻又都离不开彼此相互陪伴的身影。莱丁厄姆家的孩子也会经常出入于拉特切兹庄园，把它视作自己的家；阿什比家对待克莱尔庄园也是这样从心所欲。

“最近我总是挂念起比尔和诺拉，”南希说道，“如果他们还在世，看到眼前的景象，不知得有多开心呢。”

“是啊。”碧若有所思地回答，眼睛转向窗外。那一年，在她得知这一噩耗时，眼前的景致与现在别无二致。差不多是同样的天气，同样的季节。她那时也站在起居室的窗前，醉心于眼前的美景，心里琢磨着，要是哥哥嫂嫂从欧洲回来，会不会也觉得这儿的景色其实要好上很多呢？她还想知道，诺拉的身体有没有恢复健康；自从诞下双胞胎姊妹后，诺拉的身体就被拖垮了。她满心盼望着能成为孩子们的理想母亲，一想到明天就能回到伦敦，恢复自己的生活，她的心中又感到些许欣慰。

小双胞胎还在熟睡，稍大些的孩子则在楼上精心打扮，等着迎接父母归来，接着同他们共进晚餐。这才得到批准，熬夜熬到现在。

再过大概半个钟头，小车就会从种满菩提树的林荫道上开过来，然后停在门口，而他们也都会出现在那里；到那时，想必少不了了一阵欢声笑语：大家相互拥抱，交换礼物，互致问候。

她有些心不在焉地打开了收音机，甚至都不明白为什么要这么做。说时迟那时快，怎料收音机里传来了一个冰冷的声音：“今天下午两点，一架从巴黎飞往伦敦的飞机在刚刚飞过肯特海岸之后，失事坠毁。机上九名乘客及三名机组人员无一生还。”

是的，无一生还。

“他们把精力都放到了孩子们身上，”南希说道，“最近我的脑海里总是萦绕着他们的身影，毕竟啊，西蒙马上就要二十一岁了。”

“我倒总是挂念着帕特里克。”

“帕特里克？”南希茫然地回道，“噢，是的，当然啦。可怜的帕特里克。”

碧好奇地打探着她，问道：“你是不是差不多要把他给忘了？”

“唉，那都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碧。而且——好吧，对于那些个难以承受的事情，我想人们总会倾向于渐渐淡忘的。比尔和诺拉够惨了，可那好歹算是飞来横祸。我的意思是，生活中无时无刻不存在着这样那样的风险。可帕特里克的遭遇就完全不一样了。”她又坐着沉默良久，才接着说道，“我努力想把这事儿埋在心底，甚至都不大记得他长什么样了。他和西蒙，是不是像露丝和简这对双胞胎姊妹一样，长得很像呢？”

“哦，不是的。他们并非同卵双胞胎。只是跟普通的兄弟差不多。可说来也怪，他俩亲密无间，程度甚至远远超过了露丝和简。”

“西蒙似乎都快克服这段陈年往事了。你觉得，他还会时常记起这些事情吗？”

“想必他最近也会时常想起的。”

“是啊。可十三岁跟二十一岁之间毕竟隔了一大段的时光。我觉

得，即便是孪生兄弟，恐怕也会彼此淡忘的。”

这话让碧一时间无言以对。那个善良而严肃的小男孩本该下个月来继承遗产的，她会就此淡忘掉他吗？她试着在自己的脑海里勾勒他的面貌，却又那么地模糊，那么地捉摸不定。就他的年龄而言，他长得不高也不壮，可其他地方却像足了阿什比家族的人。长相固然像，可性格却不像。现在她所能记起来的，也就是他严肃而善良的品质而已了。

须知，善良可不是所有小男孩的共同特性。

西蒙是那种只要不会让自己感到难堪，就会表现得异常慷慨的人；可帕特里克却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善良，这使他不仅乐于付出，而且还能做到毫无保留。

“我一直不知道，”碧不无伤感地说道，“当初我们把那个在卡斯尔顿海滩上找到的小尸体就地掩埋到底做得对不对。那简直……跟埋个叫花子没有两样。”

“可别这么说，碧！那具尸体在水里都泡了好些个月了，不是吗？他们甚至连性别都分辨不出了，对不对？而且，卡斯尔顿离这儿也有数英里之远。毕竟，他们都是在大西洋上的漂浮物附近打捞的。我的意思是，那儿离海岸最近……所以要想去指认那些……”她惶惶然的声音欲言又止。

“是啊，的确没有必要！”碧强颜欢笑着说，“我今天的确有些不对头。罢了，再喝点儿咖啡吧。”

她一边倒咖啡，一边下定决心，在南希走后，她就要打开自己书桌的私人抽屉，把帕特里克那张让人心生怜悯的字条拿出来烧掉。即便她有许多年都没再看它了，可留着它实在是一种病态。她始终下不了决心撕掉它，因为它似乎就是帕特里克的一部分。当然，这听起来是有些荒谬。想必在帕特里克心中郁积的，更多是绝望，所以他才会写道：“我很抱歉，可我再也受不了了。别生我的气。帕特